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关于拍卖公司实际控制人虞云新所持有的 111,999,688 股公司（证券代码：002147）有限售股票的通知。

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将于 2021 年 2 月 7 日 10 时至 2021 年 2 月 8 日 10 时止（延时除外）在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（网址：<https://sf.taobao.com>）进行公开拍卖活动，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涉及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到期日	拍卖人	原因
虞云新	否	111,999,688	88.87%	6.13%	2021年2月7日10时	2021年2月8日10时	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	股份质押违约导致的诉讼

2. 股东股份被拍卖等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虞云新持有公司有限售流通股 126,026,65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6.8939%，其中，将被拍卖有限售流通股 111,999,688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88.87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.13%。

二、本次拍卖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将对相关股份变化情况予以跟踪关注，涉及重大信息将及时披露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

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8日